入水能游(30) 陳保祿 香港游泳教師總會首席講師 2011年11月15日

活用學校泳池保不足

上期跟大家討論了香港公眾泳池場地使用概況,並提出愚見,望能善用公眾泳池資源以提升授泳質素。文章刊出後,得到同道及前輩的支持,認為應更主動地與有關方面聯系以成其事,筆者定當盡力反影及爭取以造福大眾。 今期主要和大家巡禮各大專院校及中小學校的泳池設施及使用情況,看看可有空間為市民大眾在暢泳、習泳及授泳三方面提供更靈活的安排,以彌補公眾泳池的不足,看看可否以現有資源昇華成為推動全民體健的工具。

外地泳池資源與民共享的體現

筆者曾走訪英國多間中學及大學,他們非常注重游泳,多數設有全天候游泳池,規模多是 25 米訓練池,大概是由於節能方面的考慮吧!各項安全及救生設備都是標準化的,衞生及泳客設施亦具規模。最特別的共通點是:雖然泳池設施全建於校園之內,多屬該校的私產,但他們都設有向公眾開放的時間。有些需要你先加入他們的團體,如體育會、游泳會等才可享用泳池,有些則撥出特定時間對外開放,服務當地的坊眾以及推廣游泳,亦頗受當地居民歡迎及尊重。當然,上述安排是否受控於政府批地建築泳池時的附帶條件,則不得而知了,就算是政府的附帶條件亦屬合理,可讚!

筆者亦曾走訪廣州市「廣州體育大學」及「解放軍體育訓練基地」兩所中國出名的體育訓練機構,他們均設有優良的泳池設施。除了露天泳池之外,更設有全天候 50 米奧運標準池。而且各項安全設施、泳客應用及支援設備實而不華,一應俱全。他們跟前文談及英國的教育機構一樣,都設有特定的對外開放時間。當然,着量收取合理的入場費用在所難免,但兩所肩負培訓全國體育精英重責的高級學府,亦能把資源與人民共享,提供場地推動游泳運動,作為全民體健工具,直接服務人民,令我深為感動。

香港岂能落後於人

香港各大專院校亦非常注重游泳運動,在各校的體育中心,大都設有極具規模的游泳場館,多數設有室內及室外兩個泳池,室外的多是 50 米奧運標準池,而室內池必然有暖水設備,可全天候提供游泳場地。設施方面亦極為完善,與國際標準看齊,甚或達致最高水平,充分表現香港大學教育之規模及資源投放的充裕,作為香港人,作為香港大學或大專生,應該感到驕傲,並引以為榮。硬件及配套是完美的,可惜的是,該等泳池設施絕少對外開放服務市民大眾。相對上文所述有關英國及廣州各大學游泳館的情況大相徑庭,筆者每當途經某些院校,眼見只有池水靜靜地在「晒太陽」,不期然想起公眾泳池泳客「寸土必爭」的擁擠情況,頓有錐心之痛!資源共享,在英國可以,在廣州都可以,香港亦應該可以啊!特別是香港各大專院校皆為政府公帑所建設,更應該作出靈活的考慮,適量地與民共享資源。況且,各大專院校的泳池已有管理及服務的團隊,適量的增加泳客,深信不會增加多少工作壓力。中小

學方面,自設泳池的數目亦日漸增加,當然亦可考慮適量地開放給坊眾或團體使用,做福泳友。

其實「香港體育學院」亦曾把泳池部分泳道定時開放給市民,在 2008 年奧運馬術比賽以「體院」作為比賽場地之前,他們實行「會員制」,每年繳交個人或家庭會籍的費用,並按次收費入場,安排可算合情合理。當年的「體院」沒把理想的場地閉門自用,並與民共享,一面為香港訓練體育精英,另一方面亦讓市民大眾共享其成,既可增加收入及營運經費,更可建立親民的形像,可讚!筆者當年亦是其游泳會會員,觀察到泳客非常自律,守法守禮,定時定候游水健身,還可因此而結識一班志同道合的朋友,互相鼓勵支持,可謂對外開放成功的典範,值得其他院校參考推行!

筆者曾為某公營機構泳隊安排場地作練習而傷透腦筋,由於機構本身並非「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認可優先租用泳道的團體,在工餘時間很難租到泳道作練習之用。其實「康民署」已把傍晚休館時段優先租與「香港業餘游泳總會」轄下各泳會作為訓練泳手之用,此措施無無可厚非,需知培訓泳壇明日之星刻不容緩!筆者唯有向附近的大學泳館扣門,期望能租用泳道好讓「初哥們」也能有理想的場地好好學習,奈何一句「只供學生及教職員使用」便只好失望而回。筆者亦曾為長者們籌辦「水中機能訓練班」的場地而絞盡腦汁,眼看如此有意義的活動,卻受制於泳池場地,使無數長者希望落空。深信為尋覓泳池泳道舉辦游泳活動而頻撲奔波的人士或團體大不乏人。

在此衷心呼籲各大專院校及中小學擁有泳池設施的主管們,莫讓你的泳池「空池獨守」 莫讓有心推動游泳運動的團體或有心人「望池輕嘆」。為體現「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 以及人之幼」這大同思想,盡力把寶貴的資源與社會人士分享,補充公共泳池場地之不足, 共同落實以游泳運動推動全民體健的崇高目標,深信定必得到市民大眾的掌聲,定必得到大 眾的認同!